

关于做好2022年春季学期各学院党组织书记、院长上第一堂思政课工作的通知

[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新闻中心(合署) 2022-02-21]

各学院:

为深入贯彻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春季学期高校党委书记、校长和院(系)党组织书记、院长(系主任)及中小学党组织书记、校长上第一堂思政课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2022年春季学期学校各学院党组织书记、院长(以下简称“思政第一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议讲课内容

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决议》进行宣讲辅导。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深刻认识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重大意义,深刻认识党的百年奋斗的初心使命和重大成就,深刻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深刻认识党的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深刻认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重要要求,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不断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不断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决心,努力成长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讲课要求

(一)各学院要根据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安排,科学、合理、有序落实“思政第一课”工作,保证上课安全、见效。

(二)各学院要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各授课人员要对授课相关事项及讲稿亲自审定、亲自把关,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

(三)各学院应在学生返校一个月内完成“思政第一课”授课任务。

三、信息报送

请各学院于3月21日前将《2022年春季学期“思政第一课”实施情况汇总表》(见附件)发送至nanwu@m.scnu.edu.cn,联系人:吴老师,联系电话:020-85214454。

附件:2022年春季学期“思政第一课”实施情况汇总表

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

2022年2月21日